

项目编号: 310114000250212171864-14233155

文艺演出票务费

单

一

来

源

文

件

采购单位: 上海市嘉定区教育事务服务中心

地 址: 上海市嘉定区嘉行公路 601 号

2025年04月23日

2025年04月23日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招标需求

第四章： 格式附件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和合同条款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经采购人推荐，上海市财政局批准，现就下列项目向包 1：文艺演出票务费采购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310114000250212171864-14233155**

2.项目名称：文艺演出票务费采购项目

3.预算金额（元）：**2750000.00 元**

4.服务期限：**合同签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采购内容及数量：

针对嘉定区中小学生素质教育主题文化周文艺演出而展开的项目，通过主题展览、集体观演等多元化形式，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民族传统文化，延伸素质教育宽度和深度，拓展校内外育人平台，进一步提升全区中小学生核心素养。需要提供场地（单场可容纳不少于 1300 名学生）给学生具体观演和主题参观讲解。具体内容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三、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1、
- 3、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4、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

文艺演出票务费资格审查要求包 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	----	------	------	--------

四、单一来源采购的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04-29 10:00:00**

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嘉安公路 788 号

供应商应准时将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密封送交到上述地点，并派全权代表出席（全权代表应当是供应商的在职正式职工，并携带身份证件等有效证明出席）。届时还请供应商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报价。

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获取：

供应商报名后可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下载也可到项目经办人处领取。

六、报名方式：

本项目实行网上报名，不接受现场报名。供应商登录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进行报名。

七、本项目不允许接受联合体响应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仅适用于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政府采购的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单位” 系指上海市嘉定区教育局事业。

2.2 “采购代理机构” 系指上海坤亨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 系指向采购中心提交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单位。

2.4 “货物” 系指供应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5 “服务” 系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6 “买方” 系指在合同的买方项下签字的法人单位。

2.7 “卖方” 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及服务的供应商。

2.8 “项目” 系指供应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3. 供应商全权代表委托

全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全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格式见附部分）。

4. 单一来源采购费用

4.1 不论采购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单一来源采购有关的全部费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其他规定除外）。

5.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

5.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谈判报价程序和合同条款。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 谈判邀请书；

(2) 项目内容要求；

(3) 供应商须知；

(4) 合同条款；

(5) 合同特殊条款；

(6) 附件。

5.2 除非有特殊要求，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不单独提供谈判货物/服务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6.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在采购过程中，协商小组可以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协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该实质性变动是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修改后发布的补充文件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6.2 为使供应商在编写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时，有充分时间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以酌情延长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递交日期。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编写要求

7.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报价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完全响应，否则，其报价可能被拒绝。

8. 报价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8.1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报价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简体中文书写。

8.2 除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不限于）

(1) 谈判书

(2) 报价表

(3) 谈判报价明细

(4) 近 3 年来同类项目业绩和经验情况一览表

(5)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表

(6) 资格证明文件

(7)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8)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9) 服务方案及质量保障措施；

(10) 场地条件的相关材料（剧场座位图、展厅平面图）；

(11)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上述文件及表格为供应商必须提交的文件，供应商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内容，但不得擅自减少有关内容。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是评标的量要内容之一。

10.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格式

10.1 供应商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填写报价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报价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11. 报价

11.1. 供应商报价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

11.2 供应商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12. 报价货币

12.1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报价一律采用人民币报价。

13. 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3.1 供应商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报价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 报价服务报告

14.1 供应商必须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项目要求及技术要求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文件，作为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5. 报价有效期

15.1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报价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15.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16.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6.1 供应商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要求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16.2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中凡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均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和加盖公章，供应商应写明全称。如果是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则必须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中。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若有修改错漏之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16.3 建设节约型社会是我国落实科学发展观的一项重大决策，也是政府采购应尽的义务和职责，需要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在采购活动中共同践行。目前，少数供应商制作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存在编写繁琐、内容重复的问题，既增加了制作成本，浪费了宝贵的资源，也增加了评审成本，影响了评审效率。为进一步落实建设节约型社会的要求，提请供应商在制作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时注意下列事项：

- (1) 评标委员会主要是依据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中技术、质量以及售后服务等指标来进行评定。因此，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应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内容简洁明了，编排合理有序，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内容无关或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资料不要编入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
- (2)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应规范，应按照规定格式要求规范填写，扫描文件应清晰简洁、上传文件应规范。

16.4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中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件、认证证书等）应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上传

17.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上传和截止

17.1 供应商下载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后，应使用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客户端投标工具编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

17.2 供应商和电子采购平台应分别对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实施加密，在报价截止前，供应商通过投标工具使用数字证书对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加密后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在经过电子采购平台加密保存。

17.3 由于供应商的原因造成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未能加密而致单一来

源采购响应文件在开标前泄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17.4 未能及时上传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18.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8.1 供应商必须在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上传并正式投标。

18.2 在招标人按《供应商须知》规定酌情延长报价截止期的情况下，招标人和供应商受报价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8.3 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上传的任何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招标人均将拒绝接收。

19.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9.1 报价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

19.2 报价方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

20.协商和评审

20.1 协商小组：协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代理机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要求，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的专家成员组成。

20.2 组织协商程序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协商，各协商成员及相关人员应参加采购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协商现场。

1、核验出席采购活动现场的各成员和相关监督人员身份，并要求其分别登记、签到，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其通讯工具，无关人员一律拒绝其进入采购现

场。

2、介绍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工作纪律，告知协商小组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协商小组组长。

3、宣读提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协商小组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4、根据需要简要介绍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协商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协商小组尽快知悉和了解所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协商依据、工作程序等；提醒协商小组对采购项目应确定协商方法和轮次；

5、做好采购现场相关记录，协助协商小组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协商小组各成员签字确认。

6、采购结束后，上海市政府采购中心应对协商小组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协商人员发放费用，并交还协商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20.3 协商小组协商程序

1、在协商人员中推选协商小组组长。

2、协商小组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以及相关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无效情形、协商依据、协商标准等。

3、协商小组组长召集成员讨论确定协商方法和协商轮次。

4、协商小组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作出实质性响应。

5、协商小组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

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协商小组组长提出。经协商小组商议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通知该供应商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书面通知及澄清说明文件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6、协商小组与供应商就项目技术需求、服务、价格构成、供货、付款方式等要素进行协商，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最终报价并在电脑里输入其最终报价。

7、协商小组对最终报价的合理性进行审核，并根据单一来源文件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

8、起草评审报告。

20.4 本项目不唱标，直接谈判。

20.5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未出席谈判会议，或供应商出席协商会议的人员不能提供其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证明的；

(2) 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

20.6 协商过程中有下列行为之一者，不能成交：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 协商小组经协商、评议认为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

20.7 采购原则

协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协商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协商的正常进行，协

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1、协商人员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采购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协商人员，被更换的协商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协商人员重新进行协商。无法及时更换成员的，要立即停止采购工作、封存采购资料，并告知供应商重新采购的时间和地点。

2、项目由协商小组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合理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3、采购结果由采购人代表签名确认。采购人若现场未签字确认且在规定时间内不提出异议的，视为默认。

4、协商情况记录应当由采购全体人员签字认可。对记录有异议的采购人员，应当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采购人员拒绝在记录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5、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于 2 个工作日内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定标

21. 定准则

21.1 合同将授予其报价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并能圆满地履行合同的供应商。

21.2 成交通知

21.2.1 采购结果公布后，上海坤亨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1.2.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1.3 签订合同

21.3.1 成交人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1.3.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人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协商内容的保密

22.1 在协商过程中，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竞标的有关资料及有关授予合同信息，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关人员均不能向供应商或与协商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2.2 在协商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协商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资格。

其它

24. 报价注意事项

24.1 本次采购为相对总价闭口的总价招标方式。所报总价中应包含所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及所有一切相关的报价风险。投标价在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各项要求未发生变更情况下既为结算价，如发生变更，则按实调整。调增项目须事先得到财政相关部门认可。供应商的报价中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遗漏费用的招标人均不予考虑。

24.2 本采购文件解释权属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24.3 若发现供应商有不良行为的，将记录在案并上报有关部门。

24.4 供应商应自行办理网上招投标系统所须的相关手续、证书或设备等，并自行完成系统操作的学习（详见上海政府采购网“培训平台”），供应商须自行承担因系统操作、网络设备情况导致的任何问题或风险，包括造成利益损失、投标失败等，招标人及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4.5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中进行。供应商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供应商在电子采购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的“培训平台”和“联系我们”等专栏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

24.6 无论协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协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24.7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成交单位解释未成交理由。

25. 招标咨询服务费

本项目的招标咨询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印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中的收费标准，标准如下：

中标金额(万元)	服务招标费率
100以下	1.5%
100-500	0.8%

注：采用累进制计价

此项目招标代理咨询服务公司为上海坤亨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嘉定支行

账号：121937909410201

中标方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招标咨询服务费

第三章 招标需求

招标需求

项目概述

1、项目名称

文艺演出票务费

2、项目概况

针对嘉定区中小学生素质教育主题文化周文艺演出而展开的项目，通过主题展览、集体观演等多元化形式，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民族传统文化，延伸素质教育宽度和深度，拓展校内外育人平台，进一步提升全区中小学生核心素养。需要提供场地（单场可容纳不少于 1300 名学生）给学生具体观演和主题参观讲解。

3、服务地点

本次招标服务的最终执行地包括如下地点：

用户指定地点。

4、服务期限

2025 年 5 月 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服务内容

5.1 观看剧目具体内容及场次：

形式	项目简介	对象	时间	场次	数量
----	------	----	----	----	----

舞台剧	魔法互动舞台剧《女巫温妮》	小学三、四年级	5月6日-9日(8场) 5月12日-16日(9场) 5月19日-21日(4场)	21	2.6万张演出票
杂技剧	上海杂技团杂技剧《天山雪》	初中七年级	9月16日-19日(8场) 9月23日(2场)	10	1万张演出票

5.2 接待方案：

要求提出具体的接待方案及详细的流程

5.3 服务团队：

要求组织一定人数的服务团队，包括演出项目负责人、负责控制剧院内部温度，供水、供电等工作；负责学生接待服务、展览讲解等工作；负责剧场和观演期间的安保、卫生等工作；

5.4 安全应急预案：

要求完整的安全应急预案，具体的要求如下：

- 1、学生出现身体不适等情况应急处理预案
- 2、演出期间演出设备使用不当，引发起火现象应急处理预案
- 3、观众厅内观众使用明火应急处理预案
- 4、演出期间观众情绪激动，向舞台投掷物品应急处理预案

- 5、发生滋事，打架斗殴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 6、演出期间二层、三层或包厢上学生向楼下投掷物品应急处理预案
- 7、学生在场内呕吐应急处理预案
- 8、观众厅座椅掉落应急处理预案
- 9、演出期间或结束学生擅自上舞台应急处理预案
- 10、观众厅大堂等待观看演出学生人数较多应急处理预案
- 11、学生损坏剧院设备设施应急处理预案

一、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投标文件的编制”中的相关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商务响应文件、技术响应文件和有关证明文件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一) 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 投标函；（相关格式详见第六章）
2. 承诺函；（相关格式详见第六章）
3. 开标一览表；（相关格式详见第六章）
4. 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相关格式详见第六章）
5. 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相关格式详见第六章）
6.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相关格式详见第六章）
7. 按照本项目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及；（原件扫描件加盖红色公章）
 - 2)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相关格式详见第六章）
 -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相关格式详见第六章）
 - 4) 中小型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函；（相关格式详见第六章）
8. 投标人情况简介；

9.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信誉和信用的其他材料；
10.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商务方面的文件和资料。

(二) 技术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投标人对采购项目总体需求的理解以及投标的服务方案。投标人应详细描述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至少包含下列内容：

- 1) 需求理解与分析；
- 2) 整体服务方案策划；
- 3) 公司管理组织架构及管理制度；
- 4) 应急处置预案
- 5) 人员及资源配置；
- 6) 针对本项目的各项服务承诺；
- 7) 近三年类似项目一览表（相关格式详见第六章）

2、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技术性资料以及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三) 上传扫描文件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扫描文件，并按照规定在电子采购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上传其所有资料，文件格式参考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所有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复印件需加盖红色公章扫描上传。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认证证书等）应当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第四章 格式附件

附件 1:

声 明 书

致: 上海坤亨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文艺演出票务费)(编号为 310114000250212171864-14233155 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为此,我方就本次采购响应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同意单一来源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资料都是正确和真实的。
- 3、若成交,我方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 5、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 (或签名章): 日 期:

供应商全称 (公章):

附件 2:

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

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的投标。

一、所提供的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二、不与招标人、其他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或他人的合法利益。

三、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或相关人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四、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五、不接受任何形式的挂靠，不扰乱招投标市场秩序。

六、不在投标中哄抬价格或恶意压价。

七、不在招投标活动中虚假投标。

八、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名)：

签署承诺书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3：

廉政承诺书

兹我单位于参加_____项目投标前作如下郑重承诺：

我单位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招标投标相关制度，自觉遵守招 标
投标市场秩序，自觉抵制各种不良行为，恪守公平竞争原则，认真负责、诚实 守信地
参加招标投标活动。

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工作，不为谋取某些不正当利益而向采购单位和个人、 评审
委员会赠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和为其购置与提供通讯工具、 交通工具、
家电、办公用品等钱物，或者邀请其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娱乐场所。

诚信履行合同，不为谋取不正当利益擅自与采购单位工作人员就采购的货物 和
服务的验收、质量问题处理、售后服务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若违背上述承诺，我单位接受采购单位及其他有关部门依法给予处理，并承 担
相应的法律责任，若造成采购单位损失的，愿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

项目负责人 (签名):

签署承诺书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4

财务状况及税费缴纳承诺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 1.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承诺。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 5

报 价 表

谈判单位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金额(元)
项目总报价 (包括所有采购内容)	小写	
大写		

注：以上报价包含本项目产生的所有费用，投标报价精确到整数。

谈判单位：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报价明细 (格式自拟)

谈判单位名称：_____

项目名称：

序号	分类名称	报价 (元)	备注
1			
2			
...
总报价			

- 注：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 (2) 投标人应根据分类报价费用情况编制明细费用表并随本表一起提供。
 - (3) 各投标人拟采取的竞争措施和优惠条件应在商务报价编制说明中详细列明，标后优惠条件一律不作考虑。
 - (4) 投标报价应包括提供项目规定的管理、服务所发生的一切人工（含工资、工作餐、社会统筹保险金、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政府人力资源部所规定的有关员工基本福利、公众责任保险、管理、税金及酬金等履行合同必须的费用。
 - (5) 分项目明细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报价相等。
 - (6) 投标人也可以根据自己的经验编制报价说明表。

谈判单位：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附件 5

报 价 表

谈判单位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金额 (元)
项 目 总 报 价 (包括所有采购内容)		小写
		大写

注：以上报价包含本项目产生的所有费用，投标报价精确到整数。

谈判单位：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报价明细 (格式自拟)

谈判单位名称：_____

项目名称：

序号	分类名称	报价 (元)	备注
1			
2			
...
总报价			

注：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 投标人应根据分类报价费用情况编制明细费用表并随本表一起提供。

(3) 各投标人拟采取的竞争措施和优惠条件应在商务报价编制说明中详细列明，标后优惠条件一律不作考虑。

(4) 投标报价应包括提供项目规定的管理、服务所发生的一切人工（含工资、工作餐、社会统筹保险金、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政府人力资源部所规定的有关员工基本福利、公众责任保险、管理、税金及酬金等履行合同必须的费用。

(5) 分项目明细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报价相等。

(6) 投标人也可以根据自己的经验编制报价说明表。

谈判单位：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8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先生/女士现担任_____职务，负责全面工作，为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供应商全称：_____

公章(盖章)：

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

_____ (公司名称) 法人代表 _____ (姓名) 经合法授权，特代表本公司(以下称“投标人”)任命：_____(姓名) 为正式的合法代理人，并授权该代理人
在有关 _____ (项目名称) 的 谈判活动，受委托人由此所出具并签订的一切有
关文件，我单位均予承 认。

特签字如下，以资证明。

法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代理人签字：_____

地 点：_____

时 间：

(请将授权代表及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作为本表附件一并提交，代理人并 于
开标当日带好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附件 9

投标项目负责人情况

(仅供参考，投标人可自行调整格式)

项目名称：

姓名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和专业		工作年限	联系方式	
执业资格		技术职称	聘任时间	
主要工作经历：				
主要管理服务项目：				
主要工作特点：				
主要工作成绩：				
胜任本项目负责人的理由：				
本项目负责人管理思路和工作安排：				
本项目负责人每周现场工作时间：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0

针对本项目拟委派主要人员情况表

(仅供参考，投标人可自行调整格式)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技术职称	本项目中职务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1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情况表

(可根据实际情况对下述表格作适当变更、补充)

一般情况							
姓 名		年 龄		身 高		技术职 务	
职 务		本合同中拟任职 务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学 历							
相关职业资格			取得职业资格时间				
2.经 历							
年 份	负责过的项目 (类型、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备注：以上信息均是真实有效的。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2

投标人近 3 年来已承接的主要类似项目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起止年份	工作成效	项目金额
1				
2				
3				
4				
5				
6			

注：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则视为无效。

谈判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3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及声明

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格式

(一) 基本情况:

1、单位名称:

2、地址:

3、邮编:

4、电话/传真:

5、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6、行业类型:

(二) 基本经济指标(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1、实收资本:

2、资产总额:

3、负债总额:

4、营业收入:

5、净利润:

6、上交税收:

7、在册人数:

(三) 其他情况:

1、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

2、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3、近三年内因违法违规受到行业及相关机构通报批评以上处理的情况: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4

资格证明文件

- 1、已在[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 (www.zfcg.sh.gov.cn) 登记并成为合格供应商的证明 材料 (网站证明页面的打印件);
-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 复印件;
-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如系法人);
-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5、公司整体实力、主要业绩、所获荣誉等相关材料等;
- 6、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7、“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和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上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页面截图 (截图须显示系统时间, 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
- 8、根据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技术要求还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注：以上资料须加盖公章。

须知

- 1、投标单位应提交相关证明文件，以及提供其他有关资料。
- 2、投标单位提供的资格文件将由买方使用，并据此进行评价和判断，确定投标单位的资格和履约能力。
- 3、投标单位提交的文件将给予保密，但不退还。

附件 15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服务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15-1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如下：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Y<20000	50≤Y<500	Y<50
	从业人员 (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工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建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Y<20000	100≤Y<500	Y<1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X<300	10≤X<100	X<1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X<300	10≤X<100	X<1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X<300	10≤X<100	X<1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20]46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本项目面向所有企业采购。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或参加谈判、报价），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和合同条款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姓名]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性别])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合同附件。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2 服务地点

2. 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 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4. 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 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 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验收

5. 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10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 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 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 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6. 保密

6. 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 付款

7.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 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 2. 1 付款内容：（分期付款）

7. 2. 2 付款条件：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1）本合同付款按照上述付款内容和付款次序分期付款。

采用分段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供应商提供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20%，上半年演出后供应商提供发票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全部演出完成后供应商提供发票后支付剩余的 50%。

8.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 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紧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 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 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 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

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 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有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 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 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对原有进行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 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 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 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 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 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 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 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 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 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13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

14.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负担。

14.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5.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5.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 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 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 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

19. 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 2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0. 合同附件

20. 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 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 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21. 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